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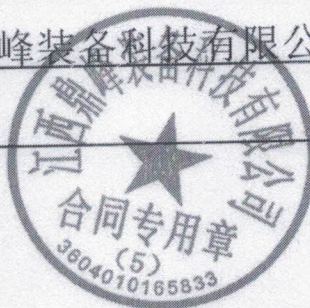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消防个人防护装备和应急救援器材项目
(第二批) 13 包

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 北京市西城区应急管理局

乙 方: 江西鼎峰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_____



使用说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 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 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 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 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 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 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北京市西城区应急管理局

乙方（全称）：江西鼎峰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
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
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
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消防个人防护装备和应急救援器材项目（第二批）13包

采购项目编号：CMEETC-248DR112LL151

(2) 采购计划编号：11010224210200013158

(3) 项目内容：

序号	采购标的	数量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	合计（元）
1	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	700	鼎峰安科	ZJT 8/16	955	668500
2	防静电内衣	1000	鼎峰安科	FHF-D3	150	150000
3	消防员护膝、护肘	1500	暴雪	GY-4A	105	157500
4	内置劳动保护手套	1500	鼎峰安科	DF-LB	22	33000
5	防高温手套	24	劳卫士	FGW-LWS-003	160	3840
6	消防安全腰带	500	鼎峰安科	FZL-YD-D	2350	1175000
总价（元）						2187840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1。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标的名称： /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数量:_____金额: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 ☒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 ☐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 ☐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 ☐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金额:_____

国别:_____品牌:_____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 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 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2187840.00

大写: 人民币贰佰壹拾捌万柒仟捌佰肆拾元整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注: 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 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 首付款: 合同金额的 60%, 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凭乙方开具的发票及相关财务规定进行支付。尾款: 合同金额的 40%, 在所有货物交接验收合格后, 凭甲方签收的《验收合格证明》、合同金额 5%的质保金保函及乙方开具的发票及相关财务规定进行支付。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合同金额的 60%, 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凭乙方开具的发票及相关财务规定进行支付。

☐成本补偿: 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交货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内完成供货。

交货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

(2) 履约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

(3)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履约保函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合同金额的10%, ¥218784.00 (人民币贰拾壹万捌仟柒佰捌拾肆元整)

履约担保期限: 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 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西城区应急管理局、西城区消防救援支队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 抽查比例: 10%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 实物抽检后导致实际供货数量不足的, 一律由乙方负责免费补充(包括免费生产和发运给最小保障单位)。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30 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

(4) 履约验收程序: 详见附件 2 验收方案

(5) 履约验收的内容: 详见附件 2 验收方案

(6) 履约验收标准: 详见附件 2 验收方案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详见附件 2 验收方案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 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 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9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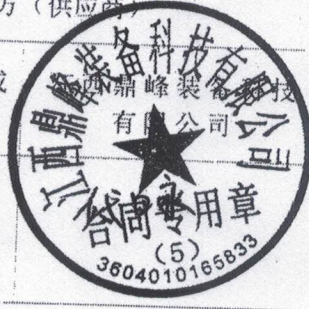
合同订立地点：北京市西城区二龙路27号

附件1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

附件2 验收方案

附件3 投标分项报价表

附件4 中标通知书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 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 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 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拥有者性别	男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二龙路 27号	住 所	北京市丰台区丰葆 路 98 号中海九号公 馆 3 区 21
联 系 人	张迪	联 系 人	熊贻清
联系电话	010-88064446	联系电话	18879211182
通信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二龙路 27号	通信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丰葆 路 98 号中海九号公 馆 3 区 21
邮政编码	100032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1271073332@qq.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11110102763513760F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91360402MA37N7N936
		开户名称	江西鼎峰装备科技 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九江分行
		银行账号	792900883610802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约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

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

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将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

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联合体中标, 因此不做要求。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 提出异议或作出 说明的期限	30 天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 的其他义务和 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 的其他义务和 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 的顺序	合同约定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根据实际提供的货物, 需要提供垫板、防雨布等储存用 设备设施。
	指定现场	甲方指定地点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1. 甲方有重要工作, 需要乙方在非约定时间运输的临时 存放由乙方负责;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 质保期 2 年 防静电内衣, 质保期 2 年 消防员护膝、护肘, 质保期 2 年 内置劳动保护手套, 质保期无要求 防高温手套, 质保期 3 年 消防安全腰带, 质保期 3 年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1. 乙方应按照“7×12”的响应模式响应。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 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 时间	1. 首付款: 合同金额的 60%, 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 工作日内, 凭乙方开具的收据及相关财务规定进行支 付。 2. 尾款: 合同金额的 40%, 在所有货物交接验收合格后, 凭甲方签收的《验收合格证明》、合同金额 5% 的质保 金保函及乙方开具的发票及相关财务规定进行支付。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 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 时间及逾期退还 的违约金	乙方交货（含整改）未逾期且经验收合格后退还履约保 函。
第二节 第 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 期限	
第二节 第 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 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 换相关具体规定	1. 产品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的； 2. 产品不符合投标时文件响应； 3. 产品严重偏离实战要求的。
第二节 第 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1. 乙方延期交货或提供服务，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金 额 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5 日，甲方有权 解除合同。 2. 乙方所供货物不能满足投标文件的要求，乙方应在甲 方指定期限内予以更换，每延期一日，应当向甲方支付 合同金额 0.5%的违约金，超过 10 日的，甲方有权解 除合同。 3. 因乙方原因致使合同解除的，乙方应当退还甲方已支 付的全部款项并承担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甲方因自身原因未能依约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款项的， 需按本合同签订时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向 乙方支付迟延付款期间的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1. 如乙方在实际履行合同向甲方提供服务时，所提供服 务并非按照投标文件承诺执行，乙方应按照合同金额的 1 倍向甲方支付惩罚性赔偿金，并且乙方依法应承担的 其他法律责任并不会因乙方支付了上述惩罚性赔偿金 而免除。在此种情况下，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本合同中所提及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行政处罚 金、垫付的赔偿金或退款，消除影响所支出的必要费用， 以及律师费、公证费、调查费、误工费、诉讼费、差旅 费、通讯费、保全费等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1. 项目验收 1.1 乙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应符合国家及北京市规定 的标准、行业标准、招投标文件及本合同约定，如前述 标准不同的，以较高标准为准。同时，乙方提供的货物， 应当是符合甲方要求全新的、经出厂检验合格的、获得 国家销售许可的合格产品。 1.2. 乙方在交货前应填写灭火救援装备交货回执单（见 附件 1），全部货物运抵现场后，甲乙双方签名确认。 甲方应在接到乙方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30 日内对货物 的包装、数量、型号、质量、技术性能等进行验收，即 为到货验收。本项目全部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后 30 个 工作日内，由甲方对货物及乙方服务、履行本合同情况 有权（有无违约、有无侵害甲方权益等事项）进行履约

		确认和跟踪评价。 1.3. 到货验收、履约确认或跟踪评价应当按照甲方要求及安排进行,乙方配合甲方做好相关工作。若发现交付货物或完成的服务不符合要求或存在质量问题,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采取有效补救措施,并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	--

13 包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

一、商务要求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交付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各包交货时间详见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采购需求。

交付地点：北京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1）首付款：合同金额的 60%，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凭乙方开具的发票及相关财务规定进行支付。

（2）尾款：合同金额的 40%，在所有货物交接验收合格后，凭甲方签收的《验收合格证明》、合同金额 5%的质保金保函及乙方开具的发票及相关财务规定进行支付。

3. 包装和运输

须满足《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

4. 售后服务（质保期）

各包产品质保期要求：

包号	装备名称	质保期要求
13	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	≥2 年
	防静电内衣	≥2 年
	消防员护膝、护肘	≥2 年
	内置劳动保护手套	无要求
	防高温手套	≥3 年
	消防安全腰带	≥3 年

5. 履约保函

在签订合同前应提交履约保函，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10%，有效期为合同履行结束之后。

二、技术要求

1. 基本要求

1.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详见货物技术要求；

1.2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2. 货物技术要求

详见附件《技术要求一览表》。

3. 验收标准

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对供应商供货进行抽检，验收标准：合格。

4. 其他要求

无。



附表:

包 13 技术要求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1	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	▲1、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套装由 1 根安全绳、2 个安全钩、1 个下降器、1 根中空连接扁带、1 个排绳器、1 个多功能阻燃绳包等组成。 #2、安全绳：直径 $8 \pm 0.2\text{mm}$，长度 $16 \pm 0.1\text{m}$，最小破断强度 $\geq 20\text{kN}$，延伸率 $\geq 5\%$。安全绳经 $204^\circ\text{C} \pm 5^\circ\text{C}$ 的耐高温性能时，不得出现融熔、焦化现象。具备高温环境承载性能：在 $600^\circ\text{C} \pm 5^\circ\text{C}$、$1.33\text{kN}$ 负荷环境下承载 45s，在 $400^\circ\text{C} \pm 5^\circ\text{C}$、$1.33\text{kN}$ 负荷环境下承载 300s，不得出现断裂现象。 #3、安全钩：两个安全钩均采用自动三锁设计（即提起、转动和开锁），在开口闭合状态下长轴破断强度不小于 27kN；短轴破断强度不小于 11kN。锚点安全钩采用带阻挡横杆设计。下降器连接安全钩采用常规设计。 #4、下降器：下降器穿入安全绳后不可打开，适用直径为 $7.5\text{--}8.5\text{mm}$ 的安全绳，极限负荷不小于 13.5kN。下降器表面标注穿绳方向、操作说明和安全提醒。 #5、中空连接扁带：长度 2m、双折 1m 的安全扁带，扁带破断强度 $\geq 35\text{kN}$。 #6、绳包应具备安全绳防止缠绕、垂降墙角保护等功能，应有防水或泄水功能，应能合理放置安全钩、下降器，方便携带于安全腰带上，操作便捷，使用安全；绳包应选用耐用材料，本体耐 260°C 高温不应有明显变化。绳索可以由绳包内自由抽出，便于现场使用。 ▲7、排绳器及包绳布：单人操作，可方便快捷将安全绳环绕排列放入包绳布；排绳器的尺寸满足绳子捆绑 2-3 层。可快速将安全绳沿排绳器边缘有序的排列缠绕，防止下降过程中安全绳打结，保证安全绳顺利从防恐慌下降器中通过，以达到快速避险逃生效果。含包绳布一块，便于将绳索紧紧包裹放入绳包，确保安全绳不易脱落且美观，且可使整套产品更紧凑。 ▲8、绳包套装应轻便、携带方便，质量 $\leq 1.5\text{kg}$。	700



2	防静电内衣	#符合 GB/T23464-2009《防护服装 防静电毛针织服》和 GB/T8878-2009《棉针织内衣》标准。 #1. 款式： 上、下衣分体式。由纯棉织物并经过防静电处理而成，该内衣具有轻便灵活、质地柔软、防静电、穿着舒适、环保、对人体无伤害等特点。可直接与人体皮肤接触，产品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带电电荷量 $0.18 \mu\text{C}/\text{件}$，涨破强力$\geq 600\text{Kpa}$，腋下接缝强力$\geq 200\text{N}$，甲醛含量未检出，pH 值 6.00。	100 0
3	消防员护膝、护肘	#1. 符合标准：GB 24541-2009《手部防护 机械危害防护手套》 #2. 耐磨性能：在 12KPa 压力下，经 2000 次循环摩擦后，表面无破损。 #护膝抗冲击性：将 5KG 的重锤从 10mm 高度、自由落体冲击、试样无碎片脱落无破损现象. 冲击值$\geq 500\text{N}$。 #护肘抗冲击性：将 5KG 的重锤从 10mm 高度、自由落体冲击、试样无碎片脱落无破损现象. 冲击值$\geq 2512\text{N}$ ▲耐穿刺性：护肘$\geq 180\text{N}$，护膝$\geq 300\text{N}$ ▲重量：护膝+护肘$\leq 450\text{g}$ #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150 0
4	内置劳动保护手套	1、克重$\geq 600\text{g}/\text{包}$； 2、材质：PVC 胶+棉线编织； 3、配有防滑点珠耐磨手套； 4、颜色：棉纱加黄边； 5、每包≥ 10 双。	150 0
5	防高温手套	符合 XF (GA) 7-2004 标准，提供省级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适用于高温场所对手部的保护，面料采用碳纤维防火布，该布由进口碳纤维、凯夫拉等多种防火材料纺织而成，具有良好的耐火、隔热安全性能。内部低温材料，松软。手套整体耐热性能：在 260°C 的温度下经 1min 后，手套表面无明显变化，无碳化和燃烧现象；特点：舒适灵活，环保；颜色：待与采购人确认。	24



6	消防安全腰带 (核心产品)	1、主要技术要求 1.1 功能要求: 1.1 自锁式快插腰带扣, 带有锁死功能, 防止意外脱开腰扣。 1.2 腰带具有环形长度调节器, 可自由调节腰带长度。 #1.3 速差防坠器, 由调节限位开关、壳体护罩、O型安全钩组成, 速差防坠器由不透明黑色壳体, 银色底座组成。由白色解锁按钮控制伸缩带调节。 1.4 配备防坠落缓冲带, 缓冲带折叠在速差器防坠器后部减震包内, 并固定在腰带上, 当坠落发生时减震包拉开, 能够在第一时间缓冲 50% 的坠落冲击力, 防坠缓冲包为透明材质, 可随时观察缓冲带损伤。 #1.5 安全钩可自由旋转, 使用人员可自由调节开关方向, 更方便拆卸。 1.6 伸缩带为高强度纤维编织, 前端与安全钩连接处采用透明材质包裹, 便于查验伸缩带是否损伤。 ★1.7 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1.8 提供满足要求的样品一件。 2. 性能参数: #2.1 腰带破断负荷强度$\geq 28\text{KN}$ (应提供具有该检测项的第三方检测报告作为佐证); 2.2 最大工作负荷$\geq 3200\text{kg}$; 2.3 防坠落缓冲器强度$\geq 19\text{kN}$; 2.4 锁止距离$\geq 1600\text{mm}$; 2.5 O型安全环强度$\geq 27\text{KN}$; 2.6 D型安全环强度$\geq 17\text{KN}$; 2.7 整体破坏负荷$\geq 28\text{KN}$; 2.8 收缩绳强度$\geq 18\text{KN}$; 2.9 缓冲带变形伸缩$\leq 330\text{mm}$; 2.10 自锁式快插腰带扣强度$\geq 14\text{KN}$; #2.11 重量: $\geq 1000\text{g}$ (应提供具有该检测项的第三方检测报告作为佐证); #2.12 腰带尺寸: $\leq$宽 50mm $\times$ 厚 2.5mm $\times$ 长 1200mm 2、#2.13 收缩绳带尺寸: 绳宽$\geq 16\text{mm}$、厚$\geq 2.0\text{mm}$、长度$\geq 1200\text{mm}$。	500
---	------------------	---	-----



关于北京市西城区应急管理局消防个人防护装备购置项目验收工作方案

根据国家发改委、应急管理部、国家消防救援局和北京市消防救援总队相关文件要求，结合西城区应急管理局和区消防支队实际工作需要，为做好消防装备购置项目验收工作，确保所购器材装备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标准，满足实战需求，杜绝安全隐患，特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领导

为确保北京市西城区应急管理局消防个人防护装备购置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验收工作依规开展，进一步落实责任，加强验收工作监督，成立装备购置项目验收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区消防支队王双喜支队长、区应急局局长苏继洋

成 员：区应急局相关科室、后勤装备处、财务处、战训处、信通处、纪检监察处、采购办以及各大队。

验收工作领导小组下设验收工作办公室（以下简称“验收办”），办公室设在区消防支队，具体协调装备验收工作。

二、职责分工

区应急局相关科室：主要负责依据招投标响应文件验收到货装备。与区消防支队配合，对货物数量、技术指标、检验报告、合格证、产品备件、技术资料等内容进行核实

后勤装备处：主要负责依据招投标响应文件验收到货装

备。主要对货物数量、技术指标、检验报告、合格证、产品备件、技术资料等内容进行核实。验收结束后在验收报告上确认签字，并根据验收结果督促中标厂家整改问题，同时做好器材的说明书、操作使用视频等资料归档留存工作。

战训处（含基层战训骨干）：主要负责组织熟悉器材的业务骨干，结合灭火救援实战需要，测试到货装备整体作战性能，提出整改意见。初验合格后对验收结果进行签字确认。

信通处：主要负责组织熟悉通信方面的装备器材的业务骨干，结合实战要求，对到货的器材装备进行检验和测试，并提出整改意见。初验合格后对验收结果进行确认签字。

采购办公室：负责组织协调验收工作的相关事宜，协同后勤装备处出具相关验收报告表格。同事，做好验收组的保障工作，提供招标文件和响应文件，协调区应急管理局抽取社会具有消防装备领域专业资质的专家老师，对中标产品的参数指标、验收报告结论与招标文件的一致性进行复核。不在验收报告签字。

纪检监察处：主要负责监督现场参验人员是否按照验收方案开展验收，参与验收人员是否严格落实验收责任。针对验收过程中涉嫌违法违纪的问题线索进行核查，根据调查结果和相关规定，对有关责任人做出处理。验收完成后，负责监督固定资产转接工作。不在验收报告签字。

财务处：主要负责现场实际核查到货装备器材的实际品类和型号信息，结合固定资产录入工作相关要求进行核实，并在验收报告上签字。

各大队：选派具有一线有实战经验的指挥员、战斗班长、特种车驾驶员、器材员协助验收小组对装备进行性能测试和试用，提出整改意见并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

三、验收人员组成

区应急管理局 2 人，区消防支队后勤装备处 1 人、财务处 1 人、战训处 2 人、信通处 1 人、纪检监察处 1 人、采购办 1 人以及每个大队至少 2 人。抽取专家库老师至少 3 人（数量为单数）。

现场选取验收专家组组长 1 人为区消防支队一名同志，副组长 2 人为区应急管理局一名同志及专家组老师 1 人。采购办 1 人负责全程记录，纪检监察处 1 人负责全程监督。

四、验收程序

（一）项目所购装备器材具备验收条件后，由区应急局向验收办发起提请，由区应急管理局、区消防支队共同推荐验收人员名单，确定验收时间、地点，填写《消防装备器材验收申请表》（附件 1），报验收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同意后，通知各单位验收人员及相关供应商按时参加验收工作。

（二）验收前，由区应急管理局、区消防支队组织参加验收的全部人员召开准备会，对招标、投标文件及合同条款进行学习，制定验收方案，合理进行验收分工（每组再确定一个组长，统筹验收工作），明确验收方法及辅助工具，强调注意事项和纪律要求。

（三）由验收办筹备调集验收辅助工具，合理安排验收场地和每样到货器材的准确验收时间，并通知供货商，做好

验收前各项准备工作。

(四) 按照约定时间和地点，组织验收人员，按照方案确定人员分工和相关要求，对到货装备的数量、条款执行情况，采用实物与合同、货物与样品进行对比验收，同时测试性能、记录数据作为验收依据，相关验收环节及内容见装备购置项目验收环节及内容（附件2）。

(五) 验收后，对验收合格的应出具《消防装备验收报告表》（附件2），所有验收人员签字确认，由区应急管理局录入资产管理系统，打印资产登记凭证，支付尾款，由区消防支队财务处做好资产交接工作。验收不合格的出具不合格的《消防装备验收报告表》，所有验收人员签字确认，明确不合格项目及相关整改要求和期限，整改期限不得超过20天，待供货商整改完成后，组织复验，直到复验合格为止。连续复验2次以上不合格的，停止合同执行，并按照相关合同违约要求旅行。验收合格后，录入资产管理系统，打印资产登记凭证，并支付尾款，做好资产交接工作。

(六) 验收时发现非实质性、核心技术偏离情况的，出具不合格的《消防装备验收报告表》，应明确不合格的内容以及整改要求和时限，待整改后进行复验，复验合格后按照第五条进行处理，复验不合格的且无法整改的上报验收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处理决定。验收时发现实质性、核心技术要求出现不一致的情况时（并且无法整改），出具不合格的《消防装备验收报告表》，将验收过程中出现严重偏离情况进行详细说明，上报验收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处理决定。验收时，

如发现标书中未明确但是存在安全隐患的，应该要求厂家进行整改，并说明存在安全隐患原因，以得到供货商认可。验收时发现虽然针对标书中未明确且相关标准未规定，但是从实战角度出发需要整改的，采购和供货双方本着平等协商原则形成验收协议（可以提出建议性意见，但是不作为不合格项目），任何一方不得强制要求对方进行整改。

（七）结合产品因技术复杂、重点环节易出现争议、有安全隐患的或结合实战有特殊要求的，经现场验收组提出并报领导小组同意，有权要求中标厂家针对本批次所供产品进行检测（相关检测费用由中标厂家支付），如检测不合格，中标厂家应无条件在规定时间内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进行全部替换；造成重大损失的，将依法依规赔偿。

为了确保验收工作的顺利开展，减少因供货产品不符合合同、标书等文件造成整改期限过长，甚至更换货物的情况，验收小组可在签订合同后，组织相关人员和供货商一并按照合同和其他技术文件要求对拟供货样品进行技术再确认，提出整改意见，可作为验收时参考依据。货物样品仅供验收小组参考使用，最终验收要求均严格以合同及其相关文件为准。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严密组织。个人防护装备购置项目是涉及消防指战员个人安全的重点项目，是作为提升全区作战能力的的重要手段，产品质量优劣直接影响到一线救援队伍人身安全和任务成败，所有抽选验收工作人员应严格履职、秉公验收，切实把好入口关。

(二) 严守纪律、防止泄密。本项目资金较大、采购数量多，各单位内外均高度关注，参加验收人员务必严格遵守各项保密要求，在验收过程中与供货商保持正确的政商关系，不得随意透露队伍相关信息。

(三) 严格纪律、遵章守纪。所有涉及验收人员应自觉遵守相关廉政法律、法规和准则，不得接受供货方的礼品、礼金和宴请，验收小组应统一安排验收，不得私下接触供货商，不得从事可能影响验收工作的一切事项，同时不得人为设置验收障碍，不得以实战化等为借口，提出超出标书和相关标准的要求，更不得索要指定品牌的备件或其他物品。

(四) 公开透明、阳光验收。验收小组要严格按照合同和标书要求，可采用简易性能判定方法进行测试，但必须得到供货商认同，不得强制或强迫供货商接受明显不符合常识的相关要求，验收时供货商全程参与，针对验收结果要现场向供货商反馈，不得私下搞小动作，针对需要抽检送样的，也必须由供货商现场确认封样货物和状态，确保全程透明，阳光验收。

(五) 严明奖惩、杜绝违规。相关验收人员在验收过程中，违反廉洁自律相关规定，出现索要、接受供货方或关联单位（个人）的礼金、礼品、宴请等行为，应取消其验收资格，并报请本级纪检部门，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将行贿单位（个人）的法律责任。

附件：1.消防装备验收申请表

3.消防装备验收环节及内容

消防装备验收申请表

[illegible]

验收工作领导 小组意见				
验收工作办公 室意见				
其他部门意见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时间：

附件 2

消防装备验收报告表

项目名称				
验收类型	入厂检验 ☐ 抽样送检 ☐ 接货验收 ☐ 培训验收 ☐ 到港检验 ☐			
合同编号				
到货时间	年 月 日			
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验收次数	本次系该合同第 () 次验收			
验收地点				
合同器材清单				
器材名称	规格型号	合同数量	验收数量	分项意见

合同一致性验收情况（产品规格、型号、数量验收）		
产品性能测试验收情况		
其他验收情况		
验收结论		
	需求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验收小组成员部职别	验收人签字
供应商意见		
	供应商法人（或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附件 3

消防装备购置验收环节及内容

一、验收环节

中标厂家或供货方发货到合同交货地点，验收工作办公室组织人员携带合同和招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书、封样样品与中标厂家技术人员进行检验交接，清点有关资料证书和附件、备件，技术资料；采取科学合理的方式方法进行技术性能检测、试验，发现问题双方要核实确认，签署《装备验收报告表》（不合格）；中标厂家对《装备验收报告表》（不合格）中存在的问题要及时解决，待所有问题解决后，出具合格的《装备验收报告表》，装备质保期自验收合格报告表形成之日算起。

二、验收内容

器材装备验收依据供货商中标的合同技术规格书及器材装备产品质量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相关内容开展，主要分为一致性验收和性能测试两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一致性验收

主要项目：a.合格证及相关认证、检验报告；b.装备品牌、型号；c.体积、长度、直径、重量、材质；d.功能和性能等。

附属项目：a.装备外观；b.各按钮、接口、开关、阀门完好性；c.配件数量；d.中文使用说明书。

2、性能测试

主要项目：a.按照合同技术规格书要求检查对照装备主要性能参数，如防护装备保护性、阻燃性能，侦检器材灵敏度、范围，救援装备拉力强度，破拆装备扩张力、剪切力、功率，水枪（炮）射程等；b.装配质量、工艺设计；c.各项辅助性能测试。

3、附属项目：a.与北京气候条件的适应性；b.安全性能可靠度；c.合同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4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 CMEETC-248DR112LL151/第 13 包

项目名称: 消防个人防护装备和应急救援器材项目 (第二批)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 国别	制造商统 一信用代码	制造商 模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1	应急逃生 自救安全 绳	江西鼎峰装备科 技有限公司	江西/ 中国	91360402MA3 7N7N936	小型企业	鼎峰安科	ZJT 8/16	955	700 套	668500
2	防静电内 衣	江西鼎峰装备科 技有限公司	江西/ 中国	91360402MA3 7N7N936	小型企业	鼎峰安科	FHF-D3	150	1000 件	150000
3	消防员护 膝、护肘	高邮市东兴塑料 厂	高邮/ 中国	91321084797 4247314	微型企业	暴雪	GY-4A	105	1500 套	157500
4	内置劳动 保护手套	江西鼎峰装备科 技有限公司	江西/ 中国	91360402MA3 7N7N936	小型企业	鼎峰安科	DF-LB	22	1500 包	33000
5	防高温手	青岛劳卫士防护	青岛/ 中国	91370281766	小型企业	劳卫士	FCW-LWS-003	160	24 双	3840

套	用品厂	中国	72087XA						
6	消防安全 腰带	江西/ 中国	91360402MA3 7N7N936	小型企业	鼎峰安科	FZL-YD-D	2350	500 条	1175000
总价 (元)									2187840.00

注：1. 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4. 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且不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拟分包情况说明》中内容矛盾。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江西鼎峰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8月5日



中国机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CHINA MECHANICAL & ELECTRONIC ENGINEERING TENDERING CO., LTD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19号华通大厦B座南塔14层
14th Floor, huatong Tower B, No.19B Chegongzhuang west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100048, P. R. China
电话 (Tel) :+86-10-88018616/17/18 传真 (Fax) : +86-10-
88018619

中标通知书

江西鼎峰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消防个人防护装备和应急救援器材（第二批）13包
项目编号	CMEETC-248DR112LL151
在本项目公开招标中，经评审委员会评审，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中标人， 中标金额：¥2,187,840.00 大写：人民币贰佰壹拾捌万柒仟捌佰肆拾圆整 特此通知！	

代理机构

中国机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4日